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0HZA10265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诺威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新诺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新诺威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诺威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诺威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88 号)核准,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133 号)同意, 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0,000 股, 发行价格 24.47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 1,223,500,000.00 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有限公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71,271,300.00 元后, 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将 1,152,228,700.00 元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再行扣除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及发行手续费合计 9,819,490.53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2,409,209.4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9)第 1100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并且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期初余额	1,152,228,700.00
减: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9,566,620.46
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4,200,754.71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5,267,208.87
支付发行费用	5,538,412.47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392,000,000.00
银行手续费	1,343.25
加: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1,436,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8,844,899.83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818,169.52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121,317,429.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现行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性文件，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河北中诺果维康保健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果维康”）、石药集团中诺药业（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泰州”）、石药集团泰州果维康保健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果维康”）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 年 4 月本公司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5 月，本公司、河北果维康、安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本公司、中诺泰州、安信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19 年 12 月，本公司、泰州果维康、安信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定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	存放方式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中山东路支行	本公司	45040078801300000359	5,103,509.12	活期存储
2	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裕祥支行	本公司	630896728	30,846,771.05	活期存储
3	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裕祥支行	河北果维康	631026904	4,657,551.22	活期存储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分行	中诺泰州	45010078801200001306	30,707,514.87	活期存储
5	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裕祥支行	泰州果维康	631651791	50,002,083.33	活期存储
合计				121,317,429.59	

(2)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共计 9.56 亿元，
明细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1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泰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JG1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00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29 日
2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JG1002 期人	保本浮动收益	24,300.00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0 年 2 月 13 日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限公司	山东路支行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 天)	型		日	
3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泰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JG1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0 年 2 月 13 日
4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保本保证收益型	32,300.00	2019 年 11 月 20 日	2020 年 2 月 20 日
5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泰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JG1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600.00	2019 年 11 月 20 日	2020 年 2 月 18 日
6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保本保证收益型	26,000.00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
7	河北中诺果维康保健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0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
合计					95,600.00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 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9 年 4 月 12 日,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59,566,620.46 元, 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4,200,754.71 元, 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 出具《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审核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报告》(德师报(核)字(19)第[E00168]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9,566,620.46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4,200,754.71 元。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9.56 亿元外，公司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0 日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4,240.92					2019 年 1-12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83.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83.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保健食品和特医食品生产项目	否	42,318.50	42,318.50	3,161.11	3,161.11	7.47%		0.00	0.00	不适用	否	
保健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832.67	30,832.67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否	18,159.71	18,159.71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	否	16,500.04	16,500.04	3,560.26	3,560.26	21.58%		0.00	0.00	不适用	否	
咖啡因系列产品节能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6,430.00	6,430.00	1,762.01	1,762.01	27.40%		0.00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4,240.92	114,240.92	8,483.38	8,483.38	--	--	0.00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114,240.92	114,240.92	8,483.38	8,483.38	--	--	0.00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不适用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9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59,566,620.46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4,200,754.71 元,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9)第[E00168]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9,566,620.46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200,754.71 元。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9.56 亿元外,公司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